

公司代码：600728

公司简称：佳都科技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谢克人	因外出原因	李定安

- 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62,130,474.11 元，2018 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32,929,139.97 元；2018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93,555,854.59 元，2018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79,503,922.97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公司 2018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红利发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7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此预案经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佳都科技	600728	佳都新太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佳	王文捷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2号	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2号
电话	020-85550260	020-85550260
电子信箱	ir@pcitech.com	wwj@pcitech.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佳都科技是国内专业的人工智能技术与产品提供商。2018年，公司提出“AI 赋能，构筑城市智慧新生态”的战略主题，进一步将近年来积累的计算机视觉、智能大数据等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到城市中的轨道交通、公共安全、城市交通三大场景，为客户提供面向实战的智能软件产品、软硬一体产品以及行业级解决方案。

1、行业解决方案业务

(1) 主要业务

①智能轨道交通解决方案

智能轨道交通解决方案业务主要面向地铁、城际轨道、有轨电车、BRT 快速公交等城市轨道交通细分市场，涵盖智能化系统的规划、研发、设计、产品集成和维保服务。公司提供自动售检票系统（AFC,含清分系统和移动支付子系统）、站台屏蔽门系统（PSD）、综合监控系统（ISCS）和通信系统（CBN,含视频监控子系统）四大智能化系统解决方案，是国内少有的、同时具备多专业产品和实施案例的厂商，目前业务已累计覆盖广州、武汉、青岛、天津、宁波、厦门等 20 座城市。

②智慧城市解决方案

公司紧密围绕“安全、高效、开放、人文、健康、绿色”六大智慧城市建设理念，面向公共安全、交通管理两大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承接多地的大型平安城市、雪亮工程、智能交通项目，提供从城市顶层规划到垂直行业落地的可视化解决方案，业务涵盖方案设计、智能化系统开发、系统集成和维保服务，目前已经累计覆盖广东、新疆、山东、贵州等 16 个省份，形成全国化布局。

(2) 经营模式

公司通过参与项目招投标获取智能轨道交通、智慧城市等领域的建设项目，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的智能化系统解决方案，整合视讯设备、ICT 设备、零部件、机械加工、信息工程施工等供应链上下游资源进行集成施工，实现系统整体交付并提供维保服务。

2、行业智能化产品及运营服务

(1) 主要业务

近年来，公司持续推进“自研产品+行业解决方案”的业务升级，加大对计算机视觉和智能大数据两大人工智能细分技术领域的研发和产品化力度，通过人工智能新产品叠加轨道交通、公共安全、城市交通三大行业解决方案提升业务盈利质量。与此同时，公司也积极探索在新技术和需求环境下的商业模式创新，为客户提供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同时挖掘平台运营服务的机会，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业务结构。

智能轨道交通产品：公司引进移动支付、人脸识别、视频结构化、大数据等新技术应用，推动 AFC、PSD、ISCS、CBN 四大智能化系统的国产化替代和迭代升级。在系统解决方案基础上，进一步实现扇门模块、逻辑控制单元、门控单元、主控平台、清分系统、支付模块等核心模块和平台的国产化和产品化，并在广州 21 号线、14 号线等线路中应用。

公共安全行业智能产品：公司抓住安防智能化的行业发展机遇，提出“多维感知、数据驱动、服务开放、智慧共治”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理念，并依托人脸识别、视频结构化、视频大数据等核心技术，研发形成面向公安实战的“警务视频云”系列软硬件产品，包括智慧警务综合应用平台、三景合一平台、视频图像解析系统、视频图像数据库等软件应用，以及视频结构服务器、人脸识别闸机等软硬一体设备。产品覆盖省、市、县三级公安的实战需求，在广东、山东、新疆等地的安防项目中已得到销售应用。

智能交通产品及运营服务：公司目前正在研发和试点“城市交通大脑”系列智能产品。“城市交通大脑”是面向城市交通管理的新一代人工智能系统，其利用计算机视觉和智能大数据技术，通过道路视频监控设备，对城市车辆、车流、行人、车道、交通标示进行识别，形成“车道级”的可计算路网和一体化指挥平台，精确、实时分析城市交通的拥堵原因，帮助城市交通管理者“对症下药”，实现科学治堵。此外，公司正在积极探索基于城市交通大脑的交通数据服务，以及车管信息查询、数据校验、违章缴罚、免检代办、征信分析等城市交通信息增值服务。

(2) 经营模式

对于上述行业智能产品，公司通过遍布全国的销售网络和合作伙伴，面向公安、地铁、交管部门的客户进行销售。由于行业客户在购买软件平台或软硬一体设备的同时需要厂商提供部分定制开发、系统集成等解决方案服务，因此公司行业智能产品大多会以“产品+项目”的形式销售。

3、ICT 服务与产品解决方案业务

(1) 主要业务

随着公司加大对 ICT 产品渠道、集成、运维、服务的全链条业务整合，为客户提供更完善的信息化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将原“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业务”和“IT 综合服务业务”合并为“ICT 服务与产品解决方案业务”。

ICT 产品与服务解决方案业务主要面向企业信息化领域，包括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IT 综合服务两部分。其中，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以信息化建设为主，包括网络设备、IT 设备、云计算产品的系统集成业务，产品主要包括路由器、交换机、服务器等硬件设备，以及信息安全、云计算等系统软件；IT 综合服务以信息化设施运维服务为主，包括信息基础设施外包运维和运营

服务，涵盖硬件维护、IT 系统运维管理、原厂商授权服务等。

(2) 经营模式

ICT 服务与产品解决方案业务的经营模式包括：依托覆盖全国的营销渠道和服务网络，代理新华三、宇视、ORACLE、迪普等知名厂商的 ICT 产品，为各级经销商、终端政企客户提供基于上述厂商产品的渠道、设计、集成服务；依托专业的运维服务团队和完善的运维系统，成为惠普等厂商的授权维保服务商，也为众多知名企业提供稳健、优质的运维外包服务。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7,513,685,172.89	6,200,860,726.50	21.17	4,918,673,061.54
营业收入	4,680,147,195.74	4,311,956,371.39	8.54	2,848,194,87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130,474.11	212,500,918.97	23.35	107,933,79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770,972.62	182,048,951.77	15.78	61,650,53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94,968,844.49	3,205,840,478.17	12.14	2,684,894,09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823,824.95	-206,724,539.64		-177,842,971.2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635	0.1334	22.56	0.071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630	0.1329	22.65	0.07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2	6.95	增加0.97个百分点	4.3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73,577,992.67	1,061,932,592.09	1,054,361,880.14	1,890,274,73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164,449.68	39,574,592.46	43,881,453.68	149,509,97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510,558.19	36,908,342.06	22,919,325.75	134,432,74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879,422.06	-313,749,939.50	58,450,088.31	690,003,098.2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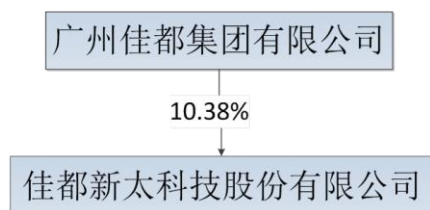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9,3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9,28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840,000	168,046,096	10.38		质押	110,0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重庆中新融鑫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40,215,717	8.66	140,215,717	质押	140,215,660	其他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807,400	103,103,099	6.37		质押	71,58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 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75,810,785	4.68		无		国有法人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堆龙佳都可交换债投 资（1期）集合资金信托 计划		70,754,716	4.37		无		其他
刘伟		66,604,509	4.11		质押	35,170,000	境内自然 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万能三号		40,061,635	2.47	40,061,635	无		其他
何娟	-831,540	21,432,260	1.32		无		境内自然 人
银华财富资本—招商银 行—薛慧		20,030,816	1.24	20,030,816	无		其他
华安未来资产—兴业银 行—邓建宇		20,030,816	1.24	20,030,816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伟为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重庆中新融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重庆中新融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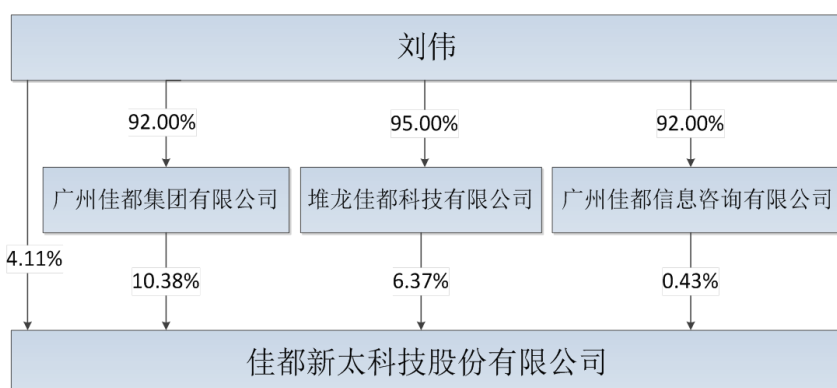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68,014.7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8.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13.05 万元，同比增加 23.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77.10 万元，同比增加 15.78%。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通知的相关规定，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的部分列报项目，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总资产、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详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董事长：刘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4月10日